花蓮縣「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簡章

壹、緣起

為促進海洋教育融入領域教學，本(106)年度海洋教育週之主題為「海洋科普教育」，以提升海洋科學素養為前提，透過辦理「海洋科普繪本徵選」活動，將海洋科學與文藝創作結合在一起，以促進科學與文藝的心靈交融與對話。本活動鼓勵各級學校編製海洋科普繪本，將繪本運用於教學實踐，以提升學生海洋科學知能，促進各校資源交流與共享，讓親海、護海的理念更為普及。

貳、活動目的

一、促進海洋教育融入領域教學，鼓勵各級學校編製海洋科普繪本，並將繪本運用於教學實踐，以提升學生海洋科學知能。藉由辦理徵選優秀繪本作品之活動，促進各校資源交流與共享，讓親海、護海的理念更為普及。

二、使所投入之海洋科普素材能廣為大眾所知及使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配合2018海洋教育週活動辦理2017海洋繪本得獎作品展覽，除邀請得獎繪本作者參與外，另將邀請知名海洋繪本作家共同與會，辦理「大手攜小手～親海、愛海、知海之海洋繪本特展」，提供創作經驗之分享及交流與互動之機會，藉以提升繪本創作相關知能，並促進大眾對海洋教育之認識。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新社國小、花蓮縣康樂國小、花蓮縣北濱國小

肆、活動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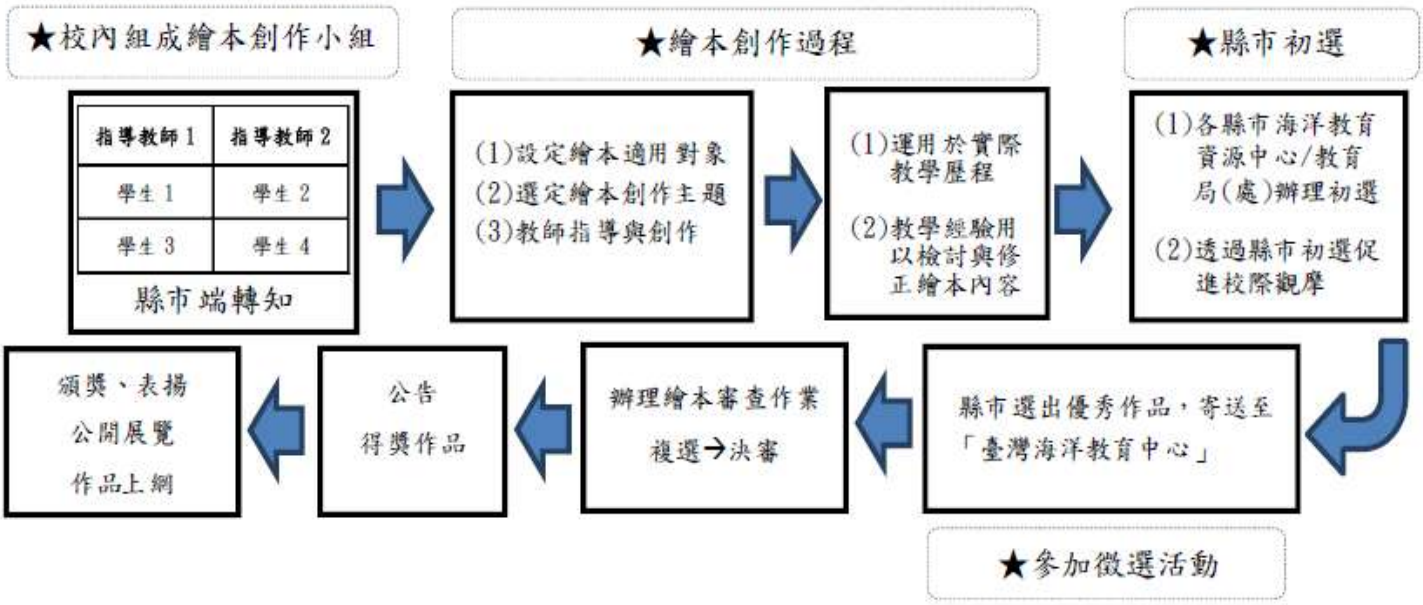

圖 1　各直轄市、縣(市)參加「全國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流程圖

一、 參賽方式

依圖 1 所式程序方式辦理：

（一）國小組及國中組

1. 參加資格：國小組為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為就讀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以作品繳交當時 106 年 11 月 30 日之身分為準）。
2. 本縣教育處公告活動簡章後由各校組隊創作並報名參賽，收件日期為106年11月30日截止，作品寄送至承辦學校（以掛號方式郵寄至「977花蓮縣豐濱鄉新社村150號--花蓮縣新社國小 陳嘉惠老師收，郵寄信封正面應註明『參加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寄送時間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3. 各校教師邀集學生組成「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每創作小組之學生至多4 位、指導教師至多2 位，可跨年級組成），以「海洋科普」為範疇選定主題進行繪本創作。其中國小組應進一步選定繪本運用之教育階

段（例如：運用於國小低年級、中年級或高年級），並據以進行創作；國中組則直接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繪本運用對象。

4. 各組參賽之繪本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

5. 本縣訂於 12月 1-5 日辦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初選，並公開表揚評選優異之作品，以促進校際觀摩及鼓勵繪本創作之效益。

6. 通過初選並擇優參賽作品每一組至多5 件（即每組個別計算：國小組至多5件、國中組至多5 件），將參賽作品寄送至承辦單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基隆市20224 中正區北寧路2 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游嫣鈴小姐收，郵寄信封正面應註明『參加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寄送時間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每一創作小組僅限參賽一件作品。

（二）高中職組、大專組、教師組—（僅限校園內之教師或學生，未開放一般民眾）

1. 參加資格（以作品繳交當時 106 年12 月15 日之身分為準）：

（1）高中職組為就讀高中職一至三年級學生（含國立及公私立高中職）。

（2）大專組為於大專校院就讀之學生（含碩博士生）。

（3）教師組為於國內各級學校任教之教師（含兼任、代理代課教師）。

2. 參加方式：

（1）高中職組由各校教師邀集學生組成「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每創作小組之學生至多4 位、指導教師至多2 位，可跨年級組成），並由各校自行辦理初選後，擇優報名參賽，每校至多薦送1 件作品參賽。

（2）大專組及教師組自行報名參賽（每件作品創作之人數為1－4 位），每人(組)僅限參賽1 件作品，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其參賽資格）。

3. 參加作品內容：

(1) 高中職組以「海洋科普」為範疇選定主題進行繪本創作，並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繪本適用對象，參賽之繪本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

(2) 大專及教師之參賽者（組）應構想繪本運用之教育階段與課程（選定繪本適用對象，例如：幼稚園、國小低年級、國小中年級、國小高年級、國中、高中職等），並選定主題進行繪本創作。

4. 參賽者（組）應於 106 年12 月15 日（星期五）前自行將參賽作品寄送至承辦單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基隆市20224 中正區北寧路2 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 游嬿鈴小姐收，郵寄信封正面應註明「參加『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寄送時間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二、 作品規格

（一） 作品類型：圖文整合型繪本，題目自訂（範圍以「海洋科普教育」為內涵）。

（二） 作品樣式

1. 紙張大小：寬297mm，高210mm 兩頁一組的（A4）紙上，如下圖2 範例所示。

2. 作品頁數：圖畫需要橫式創作（如下圖3 及圖4 所示）。作品內容部分，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為32 頁（即16 組），大專組與教師組為48 頁（即24 組）。另外，作品之封面、封底、封面內頁、封底內頁、版權頁等不包含在作品內容之頁數範圍，創作團隊請另外設計。

（更多繪本參考範例請逕自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頁瀏覽 http://tmec.ntou.edu.tw/bin/home.php）

範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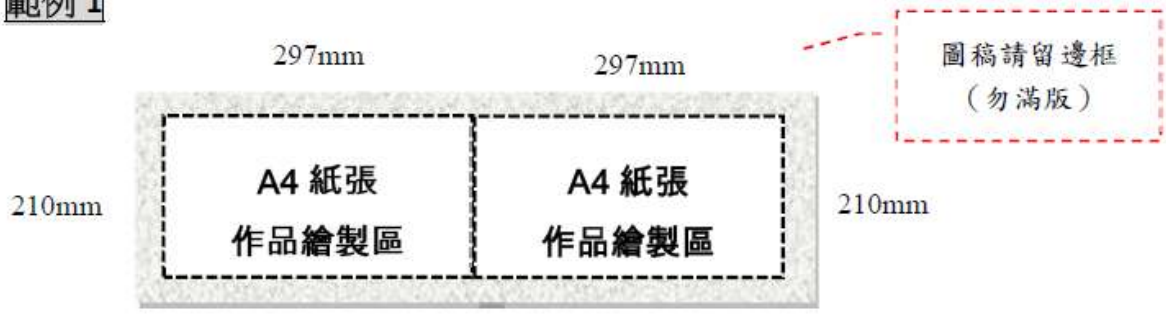

圖 2　作品紙張規格示意圖（1 組 ＝ 兩頁）

範例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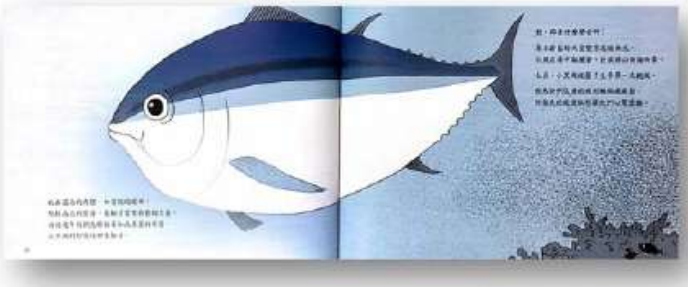

—範例作品引用自：黑鮪魚的旅行．林滿秋—

圖 3　橫式紙張創作示意圖（1 組 ＝ 兩頁）

範例 3

—範例作品引用自：爸爸是海洋魚類生態學家．張東君—

圖 4　橫式紙張創作示意圖（1 組 ＝ 兩頁）

3. 文字處理方式：文字請勿直接書寫在圖稿上，另行浮貼一張描圖紙，再將故事情節的文字配置於描圖紙上（不得將文字直接描繪/書寫於作品上）。（建議可另行印製影本，並將文字書寫於作品影本上一併寄送，將更為清楚）。

4. 作品裝訂:將作品依序排列(建議可用反覆黏貼式標籤紙協助標式頁數）妥善包裝後再行寄送（建議可以透明紙、厚紙板保護）。

5. 繪畫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電腦繪圖…皆可），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

（三） 作品內容

1. 透過正確海洋科普觀念的傳達，鼓勵教師們應用簡易圖像與文字的結合，和學生們來場正式課程外的腦力激盪，再將這激盪產生的火花融入課堂教學中，讓師生們能更進一步了解現今海洋普通科學的種種議題及面向。故參賽者需說明作品介紹（設計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國小、國中組200-500字、高中職組500-800 字、大專及教師組800-1000 字），創作主題亦可參考附件 1 「九年一貫課綱－海洋教育分段能力指標對照表－摘錄『海洋科學』、『海洋資源』內容」及「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請參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相關內容：附件1 http://tmec.ntou.edu.tw/ezfiles/31/1031/img/598/149219584.pdf)

2. 作品寄送時請自行做好保護措施，如因參賽人未做好保護措施，導致作品於寄送過程中毀損，主（承）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三、 須繳交文件及資料

1. 每件投稿作品均需填寫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附件2、教師組自行報名參賽附件4)、作品內文附件5 及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6各一份，併同參賽作品原稿一件及彩色複印版一件，以掛號方式郵寄至「977花蓮縣豐濱鄉新社村150號---花蓮縣新社國小　陳嘉惠老師收」，郵寄信封正面應註明「海洋科普繪本徵選」。

2. 繳件截止日期為 106 年11 月30 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期

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3. 資料填寫不完整、規格不符規定者，將不予評比。

4. **得獎作品概不退還，敬請自行備份。**未得獎作品如需退還，請隨件附上新臺幣60元之郵票及回郵信封，承辦單位統一以掛號方式寄回。

四、 評審與獎勵

1. 由承辦單位依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大專組、教師組等五組，聘請專家學者組成海洋科普繪本評選委員會，分複選與決審兩階段進行審查，複選通過者始進入決審。

2. 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之獎項及內容如下（獎金金額逾新臺幣1 萬元者，預扣10%之稅額。另獎金僅頒發予學生，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感謝狀以資嘉勉）：

(1)特優-每組各2 名，新臺幣2 萬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2)優等-每組各3名，新臺幣1萬2,000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3)佳作-每組各3 名，新臺幣6,000 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3. 大專組之獎項及內容如下：

(1)特優-各2 名，新臺幣3 萬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2)優等-各3 名，新臺幣2 萬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3)佳作-各3 名，新臺幣1 萬元之現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乙張。

4. 教師組之獎項及內容如下：

(1)特優-各2 名，獎牌乙面，並函請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酌予敘獎。

(2)優等-各3 名，獎牌乙面，並函請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酌予敘獎。

(3)佳作-各3 名，獎牌乙面，並函請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酌予敘獎。

5. 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在各組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6. 針對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將頒發感謝狀及函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酌予敘獎。

五、 著作使用權事宜

1.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2. 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如有使用他人之著作或違反著作權法令之情事，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涉。

六、 注意事項

1. 作品須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得獎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或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參賽資格外，若有獲獎則追回該作品之獎項、獎金；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因填寫資料錯誤而無法通知相關訊息時，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2.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開啟或使用，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3. 國小組、國中組：每縣（市）提送之參賽作品每一組至多5 件（即分別

國小組至多5 件、國中組至多5 件，不得兩組合併10 件計算，超額送件者將全數退回）。

4. 高中職組：以校為單位進行組隊報名，每校至多 1 件。
5. 大專組、教師組：每人（組）僅限參賽1 件作品，重複送件者則取消其報名資格。
6.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計畫中，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承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7.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或得獎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8.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計畫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

【附件 1】

九年一貫課綱－海洋教育分段能力指標對照表－摘錄「海洋科學」、「海洋資源」內容

主軸	細類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年級
海洋科學	海洋物理與化學	4-1-1 察覺水與生物生長的關係。	4-2-1 認識水的性質與其重要性。 4-2-2 說明水與日常生活的關係及其重要性。	4-3-1 觀察河水或海水的波動現象。 4-3-2 瞭解海嘯形成的原因、影響及應變方法。 4-3-3 說明潮汐現象的變化及其與生活的關係。	4-4-1 瞭解水循環的過程。 4-4-2 認識海水的化學成分。 4-4-3 認識海水的物理性質(如密度、比熱、浮力、壓力等)與作用(如波浪、潮汐、洋流等)，及其對海洋生物分布的影響。
	海洋地理地質			4-3-4 認識臺灣的主要河流與港口。	4-4-4 認識海洋在地球上的分布、比例及種類。 4-4-5 瞭解板塊運動與海底地形(如大陸棚、中洋脊、海溝等)的關係。 4-4-6 瞭解臺灣海岸地形的種類與海岸災害(如海嘯、地層下陷、海水倒灌)的成因，並提出永續利用的方法。
	海洋氣象	4-1-2 辨別冷熱、晴雨等天氣的變化。 4-1-3 覺察天氣變化，並適切因應。	4-2-3 認識臺灣不同季節的天氣變化。 4-2-4 探討颱風對生活的影響。 4-2-5 說明並做好基本的防颱措施。	4-3-5 簡單分析氣象圖並解讀其與天氣變化的關係。 4-3-6 說明海洋與雨量、風向、溫度等的相關性。	4-4-7 認識氣溫與氣壓的交互關係(如風和雲的形成原因)。 4-4-8 認識臺灣的氣候型態(如春雨、梅雨、颱風等)與海洋的關係。
	海洋應用科學		4-2-6 運用適切材質，製作簡易的水上漂浮器具。	4-3-7 辨別各種船舶的種類與外形。 4-3-8 分享漁船、貨船、軍用船舶及港口的功能。	4-4-9 認識海水淡化及其應用。 4-4-10 認識潮汐、風力等發電方法對經濟發展與環境的重要。
海洋資源	海洋食品	5-1-1 願意分享品嚐水產食品的經驗。	5-2-1 認識生活中常見的水產食物。 5-2-2 瞭解生活中水產食物對身體的影響。 5-2-3 應用網路或其他資源，蒐集臺灣沿海各地的飲食特色。	5-3-1 探討水產產業與居民飲食文化之關係。	5-4-1 瞭解日常生活中水產的來源與製作過程。 5-4-2 瞭解水產可用食品特性與營養價值。
	生物資源		5-2-4 認識水中生物及其外型特徵。 5-2-5 說明水中生物的運動方式。	5-3-2 說明海洋生物種類及其生活型態、棲地。 5-3-3 瞭解海洋生物食物鏈。 5-3-4 覺察海洋生物與人類生活的關係。	5-4-3 瞭解水域或海洋生態系的特性，物種之間相互依存的關係，以及能量流動與物質循環的特性。 5-4-4 瞭解人工養殖的現況，並積極維護環境。

主軸	細類	第一階段 (1-2 年級)	第二階段 (3-4 年級)	第三階段 (5-6 年級)	第四階段 (7-9)年級
	非生物資源		5-2-6 瞭解海水含有鹽。	5-3-5 瞭解海洋常見的能源、礦物資源。	5-4-5 認識海洋再生資源及其在生活中的運用 。
	環境保護與生態保育	5-1-2 瞭解人類不當的行為對河流或海洋環境及其他生物的危害。	5-2-7 關懷河流或海洋生物與環境，養成愛護生物、尊重生命、珍惜自然的態度。 5-2-8 參與河流或海洋環境的維護，如淨灘、淨溪等。	5-3-6 蒐集海洋環境議題之相關新聞事件(如海洋污染、海岸線後退、海洋生態的破壞)，瞭解海洋遭受的危機與人類生存的關係。 5-3-7 探討河流或海洋生態保育與生活的關係。	5-4-6 認識常見的環境污染指標生物與生物累積作用，察覺人類活動對生物與自己的影響。 5-4-7 察覺海面活動、海岸工程及陸地廢棄物排放對生物生存所造成的阻力，並提出可行的防治方法。 5-4-8 瞭解科技發展與海洋資源永續發展的關係。

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

教育階段 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海洋科學與技術	海E10 認識水與海洋的特性及其與生活的應用 。 海E11 認識海洋生物與生態。 海E12 認識海上交通工具和科技發展的關係。	海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 海J13 探討海洋對陸上環境與生活的影響。 海J14 探討海洋生物與生態環境之關聯。 海J15 探討船舶的種類、構造及原理。	海U11 了解海浪、海嘯、與黑潮等海洋的物理特性，以及鹽度、礦物質等海洋的化學成分。 海U12 了解海水結構、海底地形及洋流對海洋環境的影響。 海U13 探討海洋環境變化與氣候變遷的相關性。 海U14 了解全球水圈、生態系與生物多樣性的關係。 海U15 熟悉海水淡化、船舶運輸、海洋能源、礦產探勘與開採等海洋相關應用科技。
海洋資源與永續	海E13 認識生活中常見的水產品 海E14 了解海水中含有鹽等成份，體認海洋資源與生活的關聯性 海E15 認識家鄉常見的河流與海洋資源，並珍惜自然資源 海E16 認識家鄉的水域或海洋的汙染、過漁等環境問題	海J16 認識海洋生物資源之種類、用途與保育方法 海J17 了解海洋非生物資源之種類與應用 海J18 探討人類活動對海洋生態的影響 海J19 了解海洋資源之有限性，保護海洋環境 海J20 了解我國的海洋 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海U16 探討海洋生物資源管理策略與永續發展 海U17 了解海洋礦產與能等資源，及其經濟價值 海U18 了解海洋環境污染造成海洋生物與環境累積的後果，並提出因應對策 海U19 了解家鄉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附件 2】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國小組、國中組】

2017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每項欄位皆請填寫※

作品資料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作品適用對象 (僅國小組勾選)	□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創作小組人數	學生（ ）人＋指導教師（ ）人＝共（ ）人					
創作者資料（學生）	就讀學校	縣（市）學校名稱					
	創作者(1)	姓名		性別	□男 □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可複選	➡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	
		Email					
	創作者(2)	姓名		性別	□男 □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可複選	➡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	
		Email					
	創作者(3)	姓名		性別	□男 □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可複選	➡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	
		Email					
	創作者(4)	姓名		性別	□男 □女	就讀年級	年級
		電話	（ ）	創作分工 ◎可複選	➡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	
		Email					
指導教師(1)資料	姓名			性別	□男 □女		
	授課領域（科系）	□導師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 分機 手機：					
	E-mail：						
指導教師(2)資料	姓名			性別	□男 □女		
	授課領域（科系）	□導師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聯絡電話	學校電話：（ ） 分機 手機：					
	E-mail：						

作品介紹（創作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國小、國中組 200-500 字）

各縣（市）初選承辦單位審核（由參賽縣市填寫）		
_____縣（市） ☐ 教育局（處） ☐ 海洋教育資源中心 ☐ 其他：	業務承辦人	（簽/章）

註：

1. **電子檔傳送**：本報名表填寫完成後請將其電子檔（word 檔）及【**附件 5**】之**作品內容文字**電子檔（word 檔）一併 E-mail 至 n100070@email.ntou.edu.tw 信箱游嫣鈴小姐收。
2. **紙本寄送：本報名表為每件作品一份**，填寫後連同『**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6**】)正本、『**繪本原稿**』及『**繪本彩色複印版**』**共四件，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前**（**以郵戳為憑，親送亦同**）寄至「基隆市 20224 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游嫣鈴小姐收」，郵寄信封正面註明「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3. 若作品之創作者不只一位，請所有創作者各填寫一份『**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6**】)，並在上列報名表（【**附件 2**】)「創作分工」欄位勾選分工項目（可複選）。

【附件 4】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大專組、教師組適用】（可個人或自行組隊參加）

2017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每項欄位皆請填寫※

<table>
<tr><td rowspan="3">作品資料</td><td>作品名稱</td><td colspan="6"></td></tr>
<tr><td>作品適用對象
（勾選）</td><td colspan="6">□幼稚園
□國小低年級；□國小中年級；□國小高年級
□國中；□高中職</td></tr>
<tr><td>創作小組人數</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10">創作者
資料</td><td>就讀學校
或服務學校</td><td colspan="6">縣（市）學校名稱</td></tr>
<tr><td rowspan="4">創作者(1)</td><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男
□女</td><td>任教系所
/任教科別
（教師）</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就讀系所&
年級
（大專生）</td><td></td></tr>
<tr><td>手機/聯絡
號碼</td><td></td><td colspan="2">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td><td>Email</td><td colspan="5"></td></tr>
<tr><td>就讀學校
或服務學校</td><td colspan="6">縣（市）學校名稱</td></tr>
<tr><td rowspan="4">創作者(2)</td><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男
□女</td><td>任教系所
/任教科別
（教師）</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就讀系所&
年級
（大專生）</td><td></td></tr>
<tr><td>手機/聯絡
號碼</td><td></td><td colspan="2">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td><td>Email</td><td colspan="5"></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8">創作者
資料</td><td colspan="2">就讀學校
或服務學校</td><td colspan="5">縣（市）學校名稱</td></tr>
<tr><td rowspan="3">創作者(3)</td><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男
□ 女</td><td>任教系所
/任教科別
（教師）</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就讀系所&
年級
（大專生）</td><td></td></tr>
<tr><td>手機/聯絡
號碼</td><td colspan="2"></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2">就讀學校
或服務學校</td><td colspan="5">縣（市）學校名稱</td></tr>
<tr><td rowspan="3">創作者(4)</td><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男
□ 女</td><td>任教系所
/任教科別
（教師）</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就讀系所&
年級
（大專生）</td><td></td></tr>
<tr><td>手機/聯絡
號碼</td><td colspan="2"></td><td>創作
分工
@可複選</td><td colspan="2">□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故事；□繪圖；
□編輯；□其他：</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6"></td></tr>
<tr><td>作品介紹（創作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td><td colspan="7">（大專組、教師組 800-1000 字）</td></tr>
</table>

作品介紹（創作理念、故事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註：

1. **電子檔傳送**：本報名表填寫完成後請將其電子檔（word 檔）及**【附件 5】**之**作品內容文字**電子檔（word 檔）一併 E-mail 至 n100070@email.ntou.edu.tw 信箱游嫣鈴小姐收。

2. **紙本寄送：本報名表為每件作品一份**，填寫後連同**『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6】**正本、**『繪本原稿』**及**『繪本彩色複印版』共四件，於 106 年 12 月 15 日前（以郵戳為憑，親送亦同）**寄至「基隆市 20224 中正區北寧路 2 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游嫣鈴小姐收」，郵寄信封正面註明「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3. 若作品之創作者不只一位，請所有創作者**各填寫一份【附件 6】『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並在上列報名表「創作分工」欄位勾選分工項目（可複選）。

【附件 5】作品內文（每件作品一份）

2017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作品

內容文字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作品內容文字（繪本內文）	封面	
	第一頁	
	第二頁	
	第三頁	
	第四頁	
	第五頁	
	第六頁	
	第七頁	
	第八頁	
	第九頁	
	第十頁	
	第十一頁	
	第十二頁	
	第十三頁	
	第十四頁	
	第十五頁	
	封底	

※ 備註：上列表格如不敷使用可自行複製、增列。

【附件 6】本授權同意書為**每人**一份

2017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作品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2017 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6.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7.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教育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參賽作品名稱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填）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免填）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參加【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 （確認文件資料是否齊全）：

□ 附件２、附件３或附件４－報名表正本（電子檔word 檔E-mail）

□ 附件５－作品內容文字（電子檔word 檔E-mail）

□ 附件６－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正本

□ 『繪本原稿』

□ 『繪本彩色複印版』

逕寄：

977 花蓮縣豐濱鄉新社村150號

花蓮縣新社國小　　陳嘉惠老師收

*****得獎作品概不退還，敬請自行備份。**未得獎作品如需退還，請隨件附上新臺幣60元之郵票及回郵信封，承辦單位統一以掛號方式寄回。